

证券代码：871739

证券简称：先众能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鄧晓科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高静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鄧晓科先生，1980 年出生，河北工业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博士学位。2014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，任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副总；2020 年 1 月至今，任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顾问，天津仁爱学院能源与化工学院教师。

#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正常换届，不会对公司治理、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5日